

## 一、阿公的日曆

年已經過了，我們還沒有把日曆拿回去給阿公。

爸媽每年在年尾時都會去要份日曆，帶回去給住在鄉下的阿公。這次因為諸多雜事耽誤了。

車在房子前面停下來，我望向屋內，看到在屋內坐著的老人，正透過窗戶的老舊玻璃凝視著外面發生的事情。但直到我提著大包小包的東西進去叫聲「阿公！」時，他仍沒有認出我來。隨後進來的爸爸他倒是馬上就認出來了，移著小碎步走過來，臉上好像還是原來的表情，但周遭的空氣忽然變得鮮明奕奕起來。

我環視屋內，一副嶄新的日曆正正的挂在牆壁上，不顯眼的角落還有一份月曆。阿公說因為年就到了還等不到日曆，只好叫親戚去別處拿一份來用。

爸趕快將帶來的日曆拆開呈上。是最普通的那種日曆，薄薄的紙面光滑得像是有層蠟打過、頁面分成上下二半，上面是大大的阿拉伯數字、下面印著大大的工廠名號，怎麼看都與牆上挂的差不多，頂多字大點而已。但阿公看著手上那份日曆，露出笑容，彷彿終於又遇到老朋友似般的開心。

爸將日曆換上，撕掉兩頁。阿公問：「今天二號了嗎？」我看了下原來那份日曆，是二日沒錯。

阿公想為那份換下來的日曆找出路，問我們用不用。阿公愛用日曆更甚於月曆，因為一天撕一張，不會弄錯日期，月曆一張裏有三十、三十一格，要記得今天是哪格這個額外的記憶對老人家來說已經是個負擔，輕微的帕金森症使阿公瞬間即忘眼前事。

有次阿公去領老人年金，辦理人員問他：「阿伯，你不是早上剛來領過了嗎？」「噢，我來領過了嗎？」阿公就又回家了。

我不去多想，阿公撕日曆時，是否也會如此，心裏老惦記著每天要撕日曆，卻忘了自己今天是否已經撕過，所以過不多時再去撕一張，導致到最後還是弄不清楚今夕是何夕。其實，今天是何日對個過目即忘的老人家來說，也許不再那麼重要。日曆之於阿公，可能已不在於報日的功用，而是在一切可能將逐漸忘卻的日子裏，陪伴著他履行生命永恒的規律。

## 二、兩小無猜

兩個五年級的小男孩與小女孩是同班同學，倆人同座在一排共用一張長書桌，小女孩具有優異的美術天份，還剛拿到全縣國小寫生比賽的冠軍，兩小都屬文靜型，彼此的話倒也不多。

這樣的年紀映照的總是最純真的容顏，相處融洽時，若一方忘了帶書，也可以共讀一本書，若一方忘了帶筆，另一方也不吝拿筆相救；但若遇事爭執時，通常是由女生展現霸氣，小女孩會拿出彩筆在桌子中間劃出一條楚河漢界，然後嚴肅的警告小男孩不得越界，否則必遭皮肉之苦。

一天上課鈴聲響起，小女孩不小心將橡皮擦滾落在小男孩前方的走道上，小女孩突然大聲喝令：「幫我撿起來」，小男孩對無端的被喝斥感到有點莫名其妙，但心裡忽然想到「好男不跟女鬥」這句話，便忍耐下來並乖乖地彎下腰將橡皮擦拾起。不料，這一幕早被全班同學看在眼里，大家從莫不作聲的靜觀其變到瞬間哄堂大笑，整間教室亂成一團。

小女孩鎮定的接過橡皮擦之際，卻若有所思地改變了態度，輕聲溫柔的說了聲謝謝，小男孩則打開書本，看著書掩飾內心的窘態。從此，小女孩再也不曾在桌上劃下過楚河漢界。

人間無不散的宴席，五年級下學期小男孩要轉學了，得知小男孩要轉學的小女孩，問了幾次小男孩為何要轉學？小男孩總是告訴她因為新學校離家近，卻不懂小女孩為何一件事卻要問好幾次。

離開前一週，小女孩拿出一個金色的馬胸章送給小男孩，小男孩不解的問：「為何要送我東西？」望著一臉茫然的小男孩，小女孩低下頭小聲的說，別多問，你長大以後就明白了。

多年以後，長大的小男孩終於懂了！儘管往事早已隨風飄零，但領悟來遲還是美。就任一段兩小無猜的故事在筆間揮灑開，若當年的小女孩也還記得，或許也會畫出一幅美麗的圖畫吧！

### 三、潺潺溪流門前過

過慣了台北車水馬龍的日子，搬來台中幽靜的鄉下，生活起了很大的變化。充斥耳邊的不是轟隆轟隆的引擎聲，不是忙碌的蹙音，而是潺潺的小溪輕唱，落葉翩翩點綴，好像走入一幅圖畫。

水遠遠的流過來，蜿蜒成一條細細的溪流，好像母親伸出柔軟的手，輕輕拍撫著農田和果園。溪流的上游，可以看見一朵一朵白色的野薑花，一頭老牛靜靜的躺在河邊，不久野薑花飛上了牛背，仔細一看，原來是白鷺鷥。更多的白鷺鷥飛來了，低低的，遠遠望去好像長了翅膀的野薑花。

靜靜的溪水好像O的果凍，水面上倒映著樹和山，藍藍的影子是夾心果粒，這是夏天最清涼的薄荷口味。附近的孩子喜歡在溪邊扮家家酒，他們巧妙的把青草綴成一條項鍊，柳枝彎成小小的拱門，牽牛花是新娘的捧花，快快樂樂的在溪邊拜堂辦喜事。這些遊戲一代傳一代，從來不用口語相傳，溪邊是童年織夢的舞台。

溪水愛唱歌。清晨露水未乾，初醒的夜間上點點圓露，輕輕走過，總有一兩個露了的音符掉入溪裡，當麻雀在電線杆上唱著五線譜時，一滴兩滴的露水也喚醒了溪水潺潺的歌聲，多嘴的風也來湊熱鬧，穿梭在溪邊林間，紛紛落下的竹葉是觀眾的掌聲，好一場美妙的演奏。

太陽露出了笑臉，當他的足跡停留在水面時，風也停止了，所有的花兒、小草都靜悄悄的，等著讓陽光染紅他們的小臉，於是，每一天溪邊都會長出更多璀璨的紅花綠葉。陽光慢慢吻遍溪邊每一個角落，花兒的笑容更加燦爛，水草悠閒的躺在河面享受日光浴，陽光穿越溪水，一閃一閃的波光似魚鱗，哇！魚兒游來了，他們快樂的成群結隊和太陽約會。

我最喜歡黃昏時到溪邊，太陽的餘暉把溪水染成金黃色的絲帶。我坐了下來，靜靜的看著天空飛舞的燕子，沒有人知道，我是一隻自由自在的鳥兒，馳騁在自己想像的天空。

#### 四、身在此山中

清晨，推開窗扉，清新之氣撲人眉宇，陽光躍然而入，滿室生輝。有了窗，一間容膝斗室，便變成頂天立地的無窮大了。

遷居到這四山環抱的小屋，已快五年了。山屋雖小，卻霜露不墜，風雨攸除，那嵐色山光，更使心靈為之清爽。鄰近是從前的美軍宿舍，現已闢為山村聯誼社，有網球場、游泳池，更有寬廣的草坪，可坐可臥，別有園林情調。

從山子后的小屋慢跑至陽明公園後面的山澗，自由自在的作早操、打太極拳。陽明、大屯兩瀑布匯流出谷，谷口是石壇路峰頂橋，橋畔有洞形月門及花廊，景色幽美。

回到小屋，已是日上三竿，然後才幹起活兒來。時寫時歇的一篇小說，一拖再拖已是半年光景，直到日昨，好歹算搞出來了。脫稿時，如釋重負，又像一根繃得過緊的琴弦一般的心情，才鬆弛下來。我相信一個作家是沒有終點的，就像馬拉松賽，要有持恆的力氣，一直不斷地跑下去。寫作完全靠一股勁，有人形容得妙，那股勁消失了，就像洩了氣的皮球，蹦也蹦不起來。

午後，除了睡晌覺、有事辦事以外，看看書啦！散散步啦！美其名曰：「悠閒自得」。今午跑到法美墓園，這裡草坪如茵，視野絕佳，士林、北投一帶的近景，一覽無遺。

入夜，獨坐斗室，一邊靜聽古箏錄音帶，一邊白乾在手，默默瀏覽四壁圖書。這時，新交少至，舊雨不來，裸足袒胸，了無拘束。

翻閱書本時，我偶爾碰到一句很醒目的箴言：理想的文學家，他有求真、向善、向美的勇氣、愛美的情操。為了真，他實事求是，不作調人；為了善，他鐵肩擔道義，佛手寫文章；為了美，他沈思翰藻，纂組錦繡。統括起來，他有一顆愛心，能夠感動別人，美化世界。真是好一幅幾乎難以碰見的大文學家的寫照。

「山中無曆日，寒盡不知年。」在山上，我從未留意過自己的歲數，一頂草笠，一條牛仔褲，是我出門時的打扮。我寄情山水，自然不慕榮利，讀書與爬山一般，致心其中，渾然忘我。我愛山之靜中有動，它靜得那麼安謐，動得那麼和諧。

## 五、野獸派丈母娘

我的丈母娘其實是好福氣的，不是說她有這樣的女婿，當然算我錦上添花也行，她的福氣在於年屆花甲還能熱心創作。她的畫往往是飄來的，有時她坐在很漂亮的庭園，一兩個小時還不一定能下筆。後來竟來個管理員請她出去，原來是處私宅，在鐵門一扣剎那，說也奇怪，靈感來了，就從鐵欄杆縫中偷窺，把好風景全搬進畫布。

如果畫出一張曠世的名作必須賠上一隻耳朵，像我們的梵谷大師，我丈母娘有可能點頭答應。丈母娘最嚮往的大去方式，也許是自覺畫了一幅十分滿意的作品，在最後一筆還沒抹上之前，心臟病發。這一點浪漫，我們娘婿還算沉澱一氣；我是一個壞的醫生，鼓勵她去淋雨、擠車、跋涉，只圖畫出幾幅得意的作品。就像明明週末去郊外寫生，禮拜天鬧頭疼，還任由她去菜市场，辦一頓豐盛的筵席。對她而言，這其中佈滿生命的奧祕與狂喜。

我之所以戲稱丈母娘「野獸派」，因為她最服膺的畫家是馬蒂斯。丈母娘畫兩頭牛，像兩團長著角的烏雲，你委實弄不清楚，為著這樣抽象的東西，她一定要跋山涉水去實景寫生。丈母娘有時候盯著寫生的景物，一直看到實體的輪廓快消逝了，她才將它們移入畫布。她的畫經常呈現狂喜的出神狀態，所以每每筆成，就很難再修改，有幾次不信，落得進退兩難。如果她是演奏家，那一定是「音樂會型」的，觀眾愈多，逼得愈緊張愈好，她絕不是窮蘑菇的「錄音室型」。丈母娘最拿手的大概是火鶴花，那天堂鳥像在天堂跳舞，但不是優雅幸福的，而是汗水淋漓銷魂虛脫，像史特拉汶斯基粗獷原始的芭蕾舞「火鳥」。她的畫不是惹人憐愛的寫實風，甚至她對照相寫實的作品有所憎惡，她的世界總有一股浮動，那股浮動，喏，像足了廚房瀰漫的油煙蒸汽。原來她烹飪，一如作畫，是那樣強調色澤和即興，只有「熱」這個字能概括她的風格。

丈母娘要是不畫，那就可慘了，她可能忙著在家裡量血壓。她打電話的時候，你會以為是一隻貓要來看病掛號。什麼時候開始時移勢遷的，她說話的口吻，又變成一個女兒。我想，我的藥櫃上，沒有任何一種藥，是可以剋她的。她慫慫的樣子，我太了解了，就像我一整個禮拜遠離稿紙，別問我怎麼辦，我是你的雙胞胎。

女婿看丈母娘，愈看愈有趣，她是不折不扣的野獸派，慫慫波斯貓，炯炯孟加拉虎。

## 六、小太陽

這個小小的第三者，似乎一生下來就得到父母的鍾愛，在她噉著小嘴唇甜蜜睡覺的時候，在她睜開烏黑的眼睛凝視燈光的時候，在我們發現她臉上有顆小黑痣的時候，那種生活的溫馨！

但是她也給我們帶來現實的生活問題。她的小被窩裡好像有一部小印刷機，印出一份一份淺黃深黃潮溼溫和的尿布。我們一份一份接下來，往臉盆裡扔。因此，阿釗的眉頭皺了，阿釗的胳膊酸了，阿釗的脾氣壞了。她的印刷機使我們的臨時佣人吃不消了。

我們的臥室開始有釘鎚的響聲，鐵絲安裝起來了，一道，兩道，三道，四道，五道，六道。她的尿布像一幅一幅雨中的軍旗，聲勢浩大的掛滿一屋。我們在尿布底下彎腰走路。鄰居的小女孩來拜訪新妹妹，一擡頭瞧見那空中的迷魂陣，就高興得忘了來我家的目的。書桌的領空也讓出去了，我這近視的寫稿人，常常一個標點點在水上，那就是頭上尿布的成績。

一切都在改變，而且改變得那麼快。我們從前那種兩部車子出門，兩部車子回家的公務員生活樂趣被破壞了，但是我們卻從另一方面得到了補償。我們可以捏捏嬰兒的小手，像跟童話裡的仙子寒暄，可以撫摸她細柔漆黑的髮絲，可以在她在澡盆裡踩水像一個小青蛙，可以在她身上聞到嬰兒所專有的奶香味，在她那一張甜美的小臉兒前面，誰還去回憶從前的舊樂趣？

這小嬰兒會打鼾，小嗓子眼兒裡咕嚕咕嚕響。她吃足了奶會打嗝，會伸個懶腰打呵欠，還會打噴嚏。我們放在床頭的育嬰書上說這一切都是正常的。我們享受她給我們的一切聲音，這聲音使我們的房間格外溫暖。我們偷看她安靜時候臉上的表情，這表情沒有一絲愁苦的樣子。

她佔用我們的半張床，但是我們多麼願意退讓。她使我們半夜失眠，日間疲憊不堪。我們卻覺得這是人間最快樂的痛苦，最甜蜜的折磨，但願不分晝夜，永遠緊緊擁她在懷裡！

窗外冷風淒淒，雨聲淅瀝，世界是這麼潮溼陰冷，我們曾經苦苦的盼望著太陽。但是現在，我們忘了窗外的世界，因為我們有我們自己的小太陽了。小太陽不怕天上雲朵的遮掩，小太陽能透過雨絲，透過尿布的迷魂陣，透過愁苦靈魂堅硬的外殼，暖烘烘照射著我們的心。

我多麼願意這麼說：我們的小太陽不是我們生活的負擔，她是我們人生途中第一個最惹人喜愛的友伴！

## 七、無關歲月

在父母的觀念中，過年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民國四十年許，我們從大陸遷臺，不僅保留了故鄉過年的儀節規矩，也同時增加了不少本地新的習俗；我孩童時代的過年便顯得異常熱鬧忙碌。

母親對於北方過年的講究十分堅持。一進臘月，各種醃臘風乾的食物，便用炒過的花椒鹽細細抹過，浸泡了醬油，用紅繩穿掛了，一一吊曬在牆頭竹竿上。

用土罈封存發酵的豆腐乳、泡菜、糯米酒釀，一缸一甕靜靜置於屋簷角落。我時時要走近去，把耳朵俯貼在罈面上，彷彿可以聽到那平靜厚實的穩重大缸下醞釀著美麗動人的聲音。

母親也和鄰居本地婦人們學做了發粿和閩式年糕。

碾磨糯米的石磨現在是不常見到了。那從石磨下汨汨流出的白色米漿，被盛放在洗淨的麵粉袋中，紮成飽滿厚實胖鼓鼓的樣子，每每逗引孩子們禁不住去戮弄它們。水分被擠壓以後凝結的白色的米糕，放在大蒸籠裡，底下加上徹夜不熄的熾旺的大火，那香甜的氣味，混雜著炭火的煙氣便日夜瀰漫我們的巷弄。放假無事的孩童，在各處忙碌的大人腳邊鑽竄著，驅之不去，連那因為蒸年糕而時常引發的火警、消防車噹噹趕來的急迫和匆促，也變成心中不可解說的緊張與興奮。

早年臺灣普遍經濟狀況並不富裕的情況下，過年的確是一種興奮的刺激，給貧困單調的生活平添了一個高潮。

在忙碌與興奮中，也夾雜著許多不可解的禁忌。孩子們一再被提醒著不准說不吉祥的話。禁忌到了連同音字或一切可能的聯想也被禁止著，單方面的禁止孩子，便不生什麼實際的效果，母親就乾脆用紅紙寫了幾張「童言無忌」，四處張貼在我們所到之處。

母親也十分忌諱在臘月間打破器物，如果不慎失手打碎了盤碗，必要說一句：「歲歲平安。」

這些小時候不十分懂，大了以後有一點厭煩的瑣細的行為，現今回想起來是有不同滋味的。

遠離故土的父母親，在異地暫時安頓好簡陋的居處，稍稍歇息了久經戰亂的恐懼不安，稍稍減低了一點離散、饑餓、流亡的陰影，他們對於過年的慎重，他們許多看來迷信的禁忌，他們對食物刻意豐盛的儲備，今天看來，似乎都隱含著不可言說的辛酸與悲哀。

## 八、吃相

喝湯而不准吮吸出聲是外國規矩，我想這規矩不算太苛，因為外國的湯盆很淺，好像都是狐狸請鷺鷥吃飯時所使用的器皿，一盆湯端到桌上不可能是燙嘴熱的，慢一點灌進嘴裏去就可以不至於出聲。若是喝一口我們的所謂「天下第一菜」口蘑鍋巴湯而不出一點聲音，豈不強人所難？從前我在北方家居，鄰戶是一個治安機關，隔著一堵牆，牆那邊經常有幾十口子在院子裏進膳，我可以清晰的聽到「呼嚕，呼嚕，呼——嚕」的聲響，。他們是在吃炸醬麵。

餐桌的禮儀要重視，不要太重視。外國人吃飯不但要席正，而且挺直腰板，把食物送到嘴邊。我們「食不厭精，膾不厭細」，要維持那種姿勢便不容易。我見過一位女士，她的嘴並不比一般人小多少，但是她喝湯的時候真能把上下唇撮成一顆櫻桃那樣大，然後以匙尖觸到口邊徐徐吮飲之。這和把整個調羹送到嘴裏面去的人比較起來，又近於矯枉過正了。

人生貴適意，在環境許可的時候是不妨稍為放肆一點。吃飯而能充分享受，沒有什麼太多禮法的約束，細嚼慢嚥，或風捲殘雲，均無不可，吃的時候怡然自得，吃完之後抹抹嘴鼓腹而遊，像這樣的樂事並不常見。我看見過兩次真正痛快淋漓的吃，印象至今猶新。一次在北京一爿道地的小吃館。棉簾啓處，進來了一位趕車的，即是趕轎車的車夫，辮子盤在額上，衣襟掀起塞在裕布底下，大搖大擺，手裏托著菜葉裹著的生豬肉一塊，提著一根馬蘭繫著的一撮韭黃，把食物往櫃臺上一拍：「掌櫃的，烙一斤餅！再來一碗燉肉！」等一下，肉絲炒韭黃端上來了，兩張家常餅一碗燉肉也端上來了。他把菜餚分爲兩份，一份倒在一張餅上，把餅一卷，比拳頭要粗，兩手扶著矗立在盤子上，張開血盆巨口，左一口，右一口，中間一口！不大的功夫，一張餅下肚，又一張也不見了，直吃得他青筋暴露滿臉大汗，挺起腰身連打兩個大飽嗝。

又一次，我在青島寓所的後山坡上看見一群石匠在鑿山造房，晌午歇工，有人送飯，打開籠屉熱氣騰騰，裏面是半尺來長的醃面蒸餃，工人蜂擁而上，每人拍拍手掌便抓起餃子來咬，餃子裏面露出綠韭菜餡。又有人挑來一桶開水，上面漂著一個瓢，一個個紅光滿面圍著桶舀水吃。這時候又有挑著大蔥的小販趕來兜售那像甘蔗一般粗細的大蔥，登時又人手一截，像是飯後進水果一般。上面這兩個景象，我久久不能忘，他們都是自食其力的人，心裏坦蕩蕩的，餓來吃飯，取其充腹，管什麼吃相！

## 九、父土

我從小大概就是一個自以為是，自行其是的人。自以為我就是我的家教，不需父母管我，也不太覺得他們對我有什麼影響。我跟他們在同一個屋頂下生活了三十年，近十多年來雖然沒有同住一處，但住的地方相距不到五百公尺。我只有在寫作、閱讀或看「小耳朵」節目遇到有問題的日文資料時，才會想到我的父親，請他幫我翻譯一下，雖然他未必真懂。我懂就好，我總這樣以為，他只要當我的字典或翻譯機就好，在我需要時。所以我記得十行紙上他幫我做的那些片段、零散的翻譯。記得有事要上台北，找不到人載我到火車站時，會打電話叫他來載我。七十多歲的他騎著他的機車載著四十多歲的我。機車波、波、波的走著，我坐在後面，戴著他帶來的安全帽，他坐在前面，不時吐出一些話語。那些話語飄散在風中，隔著安全帽，我完全不知道他在說什麼。我喔、喔的敷衍著。到了車站，我下車，拿下安全帽，交給他收好，他似乎還想要跟我說什麼。我走向車站，說回來時有需要再跟他聯絡。

我不知道他和我的世界有什麼要聯絡。

退休後在家，他常說要寫回憶錄。我想寫就寫嘛，反正閒著沒事。前些時候他花了一些時間編寫了一本《我們的家族》，還託人打字，影印成冊，送給他的弟妹們。二十頁影印紙記錄了我祖父母以及外曾祖母的生平大事，敘述了家族由宜蘭遷來花蓮的經過，並且把他兄弟姊妹各家庭成員的資料羅列在內，還附一張陳家祖先在宜蘭礁溪龍潭公墓內的墓碑位置圖。

我幫他校對了一下文稿和圖稿。我當然不會去掃那些墳墓。根據我父親所記，這個家族日據時代祖居地乃在台北州宜蘭郡宜蘭街宜蘭字乾門一四五番地，即今日宜蘭市內。由今日礁溪鄉福嚴護國禪寺北側小道路右邊樹林第三棵樹進去可看到一「山東廬墓」，再進去即可找到我的曾曾祖母與曾祖母之墓。在護國禪寺前面的公路北行右轉可到一小山丘，上有我曾曾祖父與曾祖父之墓，墓碑上橫寫「南靖」，直寫「顯考清山阿喜陳公之墓」，我的父親註解說清山是他曾祖父之名，阿喜則為其祖父，日據時代戶籍資料記載名為陳甚，可能光復後誤錄為阿喜。陳甚也好，阿喜也好，不管喜不喜歡，他就是我的曾祖父。

## 十、嚴母

遠在花蓮警界工作的弟弟，每隔幾個月回來一次。每次回來，母親就會管這管那，告誡他要清廉、要正直……如果弟弟頭髮過長，母親就會催他去理髮，催不動，便親自帶著他去村中的理髮店，非要弟弟理平頭不可，弟弟常苦笑著說：想要跟一下流行都不行。而母親說：自己不能管好自己，怎麼管別人？

父親去世之前，母親每天只顧辛勤的工作，悉心照顧我們的生活。父親去世後，母親兼起父職，雖然一個大字也不認識，對我們生活上的照顧，仍悉心如昔，但對我們的管教，卻比父親更加嚴格。母親說：失去父親的孩子，更要知道上進，你們如果有誰學壞了，我怎麼對得起你們死去的父親。

父親去世後隔一年。大哥在美國獲得碩士學位，回來帶大嫂和姪女赴美，第一天就當著來探望大哥的親友面前，挨了母親不少的訓斥，從大哥不男不女的長頭髮，唇邊留派頭的鬍子，訓到抽香煙，大哥聽著訓斥，一句話也不敢吭聲，只是訕訕的苦笑，隔天便趕緊去將頭髮剪短，短髭刮掉，在家幾天，當然不敢再當著母親的面，大大方方抽煙了。

最令母親操心的，還是弟弟。弟弟的個性比較好勇倔強，照他自己說，是富有正義感，好打抱不平。父親去世時，正是他初中踏上高中的階段，情緒極不平穩。住宿在外，常和一些所謂的不良少年混在一起，成群結黨，打架滋事，甚至和老師爭吵，一個學校轉過一個學校。

起初，我們都唯恐母親傷心，將弟弟的行為瞞藏起來，儘管多麼憂慮，只能暗中勸導他，但這時弟弟正年輕氣盛，誰的話也聽不進去，我所能做的，只是一次次供應他的費用，替他辦轉學，說盡道理給他聽。

直到有一年春節，堂弟和村中少年發生爭吵而挨揍，弟弟竟拿出藏在他夥伴家的木刀，去找對方算帳。因為是在村中，事情也鬧得太大了，怎能再瞞住母親？但也幸好讓母親知道了，及時出面制止，才未演成嚴重的後果。

事後聽弟弟的夥伴說，弟弟常告訴他們，全天下他誰都不怕，就是怕母親，怕母親傷心。前面一句話，當然是逞英雄的少年口氣，後一句卻是實在話。我們既然知道了弟弟最怕母親，勸他不聽時，便以「告訴母親」來警告他不可再遊蕩生事，要專心向學，而母親自這件事後，非常痛心，常抽空去弟弟租住的地方看一看，對我們的管束，更不放鬆，弟弟也逐漸收斂了他的野性，才能完成高中學業。

十一、髻

我們全家搬到杭州以後，母親不必忙廚房，而且許多時候，父親要她出來招呼客人，她那尖尖的螺絲髻兒實在不像樣，所以父親一定要她改梳一個式樣。母親就請她的朋友張伯母給她梳了個鮑魚頭。在當時，鮑魚頭是老太太梳的，母親才過三十歲，卻要打扮成老太太，姨娘看了只是抿嘴兒笑，父親就直皺眉頭。我悄悄地問她：「媽，你爲什麼不也梳個橫愛司髻，戴上姨娘送你的翡翠耳環呢？」母親沈著臉說：「你媽是鄉下人，那兒配梳那種摩登的頭，戴那講究的耳環呢？」

姨娘洗頭從不揀七月初七。一個月裏都洗好多次頭。洗完後，一個丫頭在旁邊用一把粉紅色大羽毛扇輕輕地扇著，輕柔的髮絲飄散開來，飄得人起一股軟綿綿的感覺。父親坐在紫檀木棍床上，端著水煙筒嘆嘆地抽著，不時偏過頭來看她，眼神裏全是笑。姨娘抹上三花牌髮油，香風四溢，然後坐正身子，對著鏡子盤上一個油光閃亮的愛司髻，我站在邊上都看呆了。姨娘遞給我一瓶三花牌髮油，叫我拿給母親，母親卻把它高高擱在櫥背上，說：「這種新式的頭油，我聞了就反胃。」

母親不能常常麻煩張伯母，自己梳出來的鮑魚頭緊繃繃的，跟原先的螺絲髻相差有限，別說父親，連我看了都不順眼。那時姨娘已請了個包梳頭劉嫂。劉嫂頭上插一根大紅籤子，一雙大腳丫子，托著個又矮又胖的身體，走起路來氣喘呼呼的。她每天早上十點鐘來，給姨娘梳各式各樣的頭，什麼鳳凰髻、羽扇髻、同心髻、燕尾髻，常常換樣子，襯托著姨娘細潔的肌膚，孃孃婷婷的水蛇腰兒，越發引得父親笑眯了眼。劉嫂勸母親說：「大太太，你也梳個時髦點的式樣嘛。」

母親搖搖頭，響也不響，她噘起厚嘴唇走了。母親不久也由張伯母介紹了一個包梳頭陳嫂。她年紀比劉嫂大，一張黃黃的大扁臉，嘴裏兩顆閃亮的金牙老露在外面，一看就是個愛說話的女人。她一邊梳一邊噁哩呱啦地從趙老太爺的大少奶奶，說到李參謀長的三姨太，母親像個悶葫蘆似的一句也不搭腔，我卻聽得津津有味。有時劉嫂與陳嫂一起來了，母親和姨娘就在廊前背對著背同時梳頭。只聽姨娘和劉嫂有說有笑，這邊母親只是閉目養神。陳嫂越梳越沒勁兒，不久就辭工不來了，我還清清楚楚地聽見她對劉嫂說：「這麼老古董的鄉下太太，梳什麼包梳頭呢？」我都氣哭了，可是不敢告訴母親。

## 十二、小屋中的親情

我的童年，在一間狹窄陳舊的日式小屋中度過。對一家七口來說，這間屋子的確是太小了。原先是一棟木造塌塌米的小屋，中間分割成為兩戶，七口人就塞在半棟屋子裡。雖然，由於改建，這棟木屋早已不復存在，它卻留給我一片最深刻、最珍貴的記憶。今天，我所擁有的一切，都是從這個小屋開端的。

那是個刻苦艱辛的時代。父親為了扶養五個孩子，必須到外地工作，常年不在家。家中的大小事情，都賴母親承擔。母親的青春歲月就這樣奉獻在我們五個孩子身上了。她身兼慈母和嚴父的雙倍任務，一直到現在才能真正體會她肩上擔子的沈重，但她都能堅強的、平穩的帶著我們度過了。

小學畢業那年，考到北投的復興中學，當時的北投，還是個偏僻的小鎮，由台北過去，得乘火車。因此，每天一早，天還沒亮母親就把我拉起床，稀飯、醬瓜的早點已擺好，母親費力的吹涼那碗粥，好讓我能下口。時間來不及時，我一面匆忙整書包，她便俯下身來幫我穿襪子、繫鞋帶。也就是這樣，一直到初中，我還不太會繫鞋帶，也不怎麼會分左右腳。

寒冬裡，兄弟們總躲避洗澡。母親每次端了一盆熱水，嚴厲的令我們坐在小板凳上，一個一個的為我們洗腳。腳泡在熱水裡，母親的手頓時感到無比的溫馨，那種感覺，由她的雙手灌注我的雙腳，再漫布到全身。

那個年代，生火不大易。母親在小院裡拼命的煽火苗，點燃中間有許多洞的煤球，弄得混身是煙灰，眼也燻紅了，燻出了眼淚。這就是母親生活的一部分。

也許，這些事很平常，然而對我卻具有無比的意義。在母親無微不至的關懷和呵護下成長，使我不敢學壞，使我懂得把這份愛轉給周圍的人，轉給社會。

十三、雨中行

從東面的街上可以望見小樓，從西面的街上可以望見小樓，從南面北面的街上都可以望見小樓。

四條街圍成四邊形，樓在中央，她住在樓上，為此，我在四條街的街心鋪滿了腳印。

遠遠望著小樓，望著滿滿一樓窗燈光，我走一圈又一圈，走一圈又一圈，走過無數無數。

每當樓上漲滿燈光時，我覺得，我是在茫茫海上朝燈塔行駛的一艘船。

我是跪在教堂裡，朝著燭光，默默祈禱的信徒，燭光沾得我滿眼滿眼，滿腔滿腔，滿頭滿頭。那麼遠，那麼微弱的光，卻能夠照亮我的生命，使我望見天國。

這天天氣不好，忽然下雨。可是，我不知道業已下雨。我忽然發覺祇是全身已溼，已經溼透。我手押還拿著傘呢？可是，我已忘記那是一把傘。

我拄著傘柄，在雨中漫步，一圈又一圈，一圈又一圈。

每當我仰首望樓時，雨水沿著我瘦長的頸子直瀉而人，蛇一般穿進，沿胸滑下。

我忽然興奮極了，我覺得，此刻真正像是一艘風雨中的歸舟，破浪之聲，驚天動地。

等我低下頭來，望見躁急的雨點敲打在水泥地上迸出來的水渦，渾圓，中心稍隆起，形狀像一個斗笠。十幾萬個這樣可愛的小東西密密麻麻排了個滿街滿地，像花紋奇異的大地毯。這是為我鋪設的豪華地毯，為我來見她而鋪在地上，鋪滿每一平方尺。

我站在這奇異的地毯上，仰首向天、雙目緊閉，雨點像耳光一樣劈面而來，有一種快樂的痛楚。

如果這是酒就好了，我想。如果有這麼多的酒，這麼多的烈酒，劈頭劈臉澆下來，鑽進內衣，衝擊每一個毛孔，使我成為一個水柱，不，酒柱，使我從毛孔中飲醉，那就更接近戀愛的滋味了。

## 十四、秋夜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

這上面的夜的天空，奇怪而高，我生平沒有見過這樣的奇怪而高的天空。他彷彿要離開人間而去，使人們仰面不再看見。然而現在卻非常之藍，閃閃地映著幾十個星星的眼，冷眼。他的口角上現出微笑，似乎自以為大有深意，而將繁霜灑在我的園裏的野花草上。

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麼名字，人們叫他們什麼名字。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現在還開著，但是更極細小了，她在冷的夜氣中，瑟縮地做夢，夢見春的到來，夢見秋的到来，夢見瘦的詩人將眼淚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告訴她秋雖然來，冬雖然來，而此後接著還是春，蝴蝶亂飛，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她於是一笑，雖然顏色凍得紅慘慘的，仍然瑟縮著。

棗樹，他們簡直落盡了葉子。先前，還有一兩個孩子來打他們別人打剩的棗子。現在是一個也不剩了，連葉子也落盡了。他知道小粉紅花的夢，秋後要有春；他也知道落葉的夢，春後還是秋。他簡直落盡葉子，單剩幹子，然而脫了當初滿樹是果實和葉子時候的弧形，欠伸得很舒服。但是，有幾枝還低啞著，護定他從打棗的竿梢所得的皮傷，而最直最長的幾枝，卻已默默地鐵似的直刺著奇怪而高的天空，使天空閃閃地鬼映眼；直刺著天空中圓滿的月亮，使月亮窘得發白。

鬼映眼的天空越加非常之藍，不安了，彷彿想離去人間，避開棗樹，只將月亮剩下。然而月亮也暗暗地躲到東邊去了，而一無所有的幹子，卻仍然默默地鐵似的直刺著奇怪而高的天空，一意要制他的死命，不管他各式各樣地映著許多蠱惑的眼睛。

哇的一聲，夜遊的惡鳥飛過了。

## 十五、桂花雨

中秋節前後，就是故鄉的桂花季節。一提到桂花，那股子香味就彷彿聞到了。桂花有兩種，月月開的稱木樨，花朵較細小，呈淡黃色，臺灣好像也有，我曾在走過人家圍牆外時聞到這股香味，一聞到就會引起鄉愁。另一種稱金桂，只有秋天才開，花朵較大，呈金黃色。我家的大宅院中，前後兩大片曠場，沿著圍牆，種的全是金桂。唯有正屋大廳前的庭院中，種著兩株木樨、兩株繡球。還有父親書房的廊簷下，是幾盆茶花與木樨相間。

小時候，我對無論什麼花，都不懂得欣賞。儘管父親指指點點地告訴我，這是凌霄花，這是叮咚花，這是木碧花……我除了記些名稱外，最喜歡的還是桂花。桂花樹不像梅花那麼有姿態，笨笨拙拙的，不開花時，只是滿樹茂密的葉子，開花季節也得仔細地從綠葉叢裏找細花，它不與繁花鬥豔。可能是桂花的香氣味，真是迷人。迷人的原因，是它不但可以聞，還可以吃。「吃花」在詩人看來是多麼俗氣。但我寧可俗，就是愛桂花。

桂花，真叫我魂牽夢縈。桂花是糕餅的香料。桂花開得最茂盛時，不說香聞十里，至少前後左右十幾家鄰居，沒有不浸在桂花香裏的。桂花成熟時，就應當「搖」，搖下來的桂花，朵朵完整、新鮮，如任它開過謝落在泥土裏，尤其是被風雨吹落，那就濕漉漉的，香味差太多了。「搖桂花」對於我是件大事，所以老是盯著母親問：「媽，怎麼還不搖桂花嘛？」母親說：「還早呢，沒開足，搖不下來的。」可是母親一看天空陰雲密布，雲腳長毛，就知道要「做風水」了，趕緊吩咐長工提前「搖桂花」，這下，我可樂了。幫著在桂花樹下鋪篾簾，幫著抱桂花樹使勁地搖，桂花紛紛落下來，落得我們滿頭滿身，我就喊：「啊！真像下雨，好香的雨啊！」

桂花搖落以後，全家動員，揀去小枝小葉，鋪開在簞子裏，曬上好幾天太陽！曬乾了，收在鐵罐子裏，和在茶葉中泡茶，做桂花滷，過年時做糕餅。全年，整個村莊，都沉浸在桂花香中。

我回家時，總捧一大袋桂花回來給母親，可是母親常常說：「杭州的桂花再香，還是比不得家鄉舊宅院子裏的金桂。」

於是我也想起了在故鄉童年時代的「搖花樂」，和那陣陣的桂花雨。

## 十六、讓生命是一場豐收

人生在世，藉由不斷的學習，終於由幼稚邁向了圓熟，我們的胸懷將更為寬闊，多有包容。

我有個朋友抱著「終身學習」的態度，孜孜矻矻，勤勉不息。每回我打電話給她，她經常不在家，總聽說她去學攝影，要不，就是在動物園當義工，或是學古箏、畫畫、寫字……在踏出校門的十多年以後，經由不停地學習，

終於使她成為一個多才多藝的人。近來，她又愛上了「自助旅行」，四處雲遊，見多識廣，更使她兼具了感性和理性之美。即使是裹在素樸簡淨的衣裳裏，依然散發著自信的丰采，讓人們的眼光捨不得遠離。

大家都說，她愈來愈迷人了呢。實情也是如此。

可是，我們也知道，有太多的人因循怠惰，不肯認真經營自己。世上沒有不勞而獲的事，也不會有勞而不獲的事。當你付出了大量的心力，其成果也必然相當可觀。但，你不能在沒有耕耘之前，便開始計算著收成。如果想要豐收，便唯有先辛勤工作。

寂寞的靈魂是源於對生命的茫然，因著欠缺理想而不知所從。其實，最適切的做法便是學習。不論為學或做人，我們都不可能是完善的，有待修正的地方很多，所以，我們更應懷著謙卑的心，敬謹地學習，讓自己在各方面都日有進境。

學習帶給了我們成長，使我們由無知而有知，由愚昧而清明。我們逐漸成為有智慧的人，知所先後，亦知取捨，坦然而無懼。我們的心像一片廣漠的海洋，包容得愈多，也愈顯得富厚。

原來，生命能否成為一場豐收，只在於為與不為而已。

你呢？你以什麼樣的態度來面對自己的人生？也但願在暮色即將掩至，終點已然在望時，當你檢視生命的行囊，你能擁有豐美的收穫，那麼，這樣的一場人生之旅也才算沒有虛度。

## 十七、豆漿和紅豆的趣事

村子裡開了第一家豆漿店，說在村子唯一的小學旁邊。聽說他們熱烘烘的小籠包和蘿蔔糕口味好，尤其是招牌豆漿，又香又濃，是老闆在大清早親自用黃豆磨的。啊，如果我能喝一杯冰冰涼涼的豆漿，再配上兩個小籠包或一塊蘿蔔糕，感覺一定是「美好的一天」。

終於，那個美好的一天來臨了。我手裡握著阿媽給的五十元鈔票，像走在沙漠的人，握著綠洲樂園入場券，朝豆漿店走去。遠遠的，就看見店門口放在地上的一塊招牌，漆著白底紅字，上面寫著大大的四個字——「一口蔣水」！

怎麼？他們不賣豆漿了嗎？我的心像跌到古井裡的水桶，「撲——咚！」一聲，全涼了。

我看著那塊招牌，心裡想：什麼飲料會取「一口蔣水」這樣的怪名字？聽起來就不好喝！再看那四個大字，像四隻佔據鵲巢的鳩鳥，大刺刺地在陽光下張牙舞爪。更教人生氣！

我決定要用最嚴厲的眼神一直瞪著它們，然後頭也不回地走過店門，假裝是去學校玩盪鞦韆。但是當我經過時，卻聽到店裡有人說：「老闆，再來一碗豆漿！」我回頭再看那塊招牌，白底紅字，上面明明白白寫著特大號的兩個字——「豆漿」！後來有一天，阿媽決定帶我和弟弟去雜貨店買紅豆。她說我們吃多了「花錢豆漿」，也該換換口味吃她煮的「花工錢紅豆湯」。

阿媽把買回來的紅豆先洗乾淨，再泡在水裡浸著。她說這樣紅豆煮起來才會又香又軟。現在，她要去睡個午覺，醒來時再來煮紅豆湯剛剛好。

這個下午突然變得好長啊。而且不管我和弟弟玩得多大聲，打開房門一看，在榻榻米上睡得好熟的阿媽，就像躺在沙灘上的格列佛一樣，這時候就算有一百個小人兒跳到她身上，把她綁起來，說：「快煮紅豆湯給我們吃！」她也聽不到的！

我和弟弟玩遍各種遊戲後又跑到菜園裡，想找新鮮的事兒做。我們在菠菜和空心菜的國界找到一小塊自由的土地，土壤摸起來鬆鬆軟軟，用手挖一點兒也不費力，我和弟弟就玩起挖土的遊戲了。

我們合力挖了一個大圓洞，再把土和著水攪拌成黏稠的巧克力慕斯，最後鋪上美麗的野花和綠草，一個巧克力蛋糕就完成了。

「如果能寫上『生日快樂』就更好了！」弟弟說。

「我想阿媽應該不會發現少了幾顆紅豆的！」我說。

我和弟弟合切了這個寫著「祝生日快樂」的紅豆巧克力蛋糕。回家時，阿媽已經煮好了香香的紅豆湯。

更快樂的是，沒想到蛋糕上的紅豆竟然發了芽，開始長出綠葉。兩三個月後我們吃的是「自己種的」紅豆湯呢！

十八、生命中鮮明的片刻

那年我大約十歲。夏日午後，陽光異常熾烈，我和大哥步下首山，沿縣道踉蹌而行。十里外的遼陽城和白塔，淡成一抹灰影，草原一望無際，感覺中連草也是熱的，放射出白晃晃的光。

從一早起滴水未進，喉嚨由乾渴、刺痛而逐漸麻痺。奇蹟地，在車轍中出現了幾塊西瓜皮。我們以得救的心情，用刀削去啃過的齒痕和外面的青皮。入口時清香涼爽，直沁心肺。那種感覺，四十年來，清晰如昨。

輸煤台車在一千五百米的地下奔馳。我攀登在兩輛台車間的架木上，半屈著身子，以免碰撞到坑頂或洞壁。

十幾分鐘前，我一動不能動地，困在黑暗的煤床中。灌風機灌進煤床的空

氣，混合著煤塵，衝得滿臉滿鼻。每吸一口氣，彷彿粘了滿嘴滿喉的煤粒。這是我首次參觀煤礦。也許是身型的關係，或是頭下腳上的進礦方式不對，爬行不到一半，就被上下的石盤夾心餅般死死的鉗住。引導者不知我的困境，逕自向前鑽去了。摸摸頭頂，燈也不見了，大抵在慌亂中失去。黑暗，近乎窒息的壓迫感，各種恐懼的幻覺，突然迸入腦際。此刻最熾烈的希望是：一口新鮮的空氣，一線明亮的天光，一點點活動的餘地。

鐵輪的軋軋聲，陰冷的坑洞彷彿整個地震動。當引導者和礦友助我掙扎出狹窄的煤層後，在快速牽引的車列中，另一種痛苦與恐懼襲擊著我，半屈的身子，使手和腿酸痛難熬。俯視輪下，在頭頂燈的照射中，發出冷冷的青光，輪聲軋軋，彷彿是一串「跳下來吧！跳下來吧！」的魔咒。而時間變得出奇的緩慢。突然，洞口旋射出一縷亮光，那是地面世界的陽光。隨著坑壁越來越擴大了，我直起身來，舒展疼痛而麻木的腰腿！深深吸一口新鮮的空氣。

多少平靜的歲月悄然滑過。然而那個轍中的西瓜皮，礦坑中的一線光明和清新的空氣，舒展腰身的片刻感覺，卻刻下深深的痕跡，連帶著那一刻的生命，似乎也格外的鮮明了。

## 十九、曾經相遇

拿到新學期的課表時，才發現沒能繼續教你們，心中十分錯愕。

一直很喜歡你們的淳樸真誠，也真的如人飲水，點滴在心頭；在和你們相處的這一年裡，因為你們的天真爛漫而倍覺生命的莊嚴喜悅，值得期待。

我最引以欣慰的是你們肯於受教。有一次，有個男生在發完考試卷，等不及檢討，就執卷前來，干擾進度，我有些不高興，說：「你難道就不能等檢討過後，再來計較分數嗎？非得如此占用大家的時間嗎？」他默默退卻，下課後立刻過來道歉，坦然認錯的舉止，也讓我大為稱讚。

班上並不是每個同學的功課都好，可是，大致上都能彼此鼓勵，力求上進。忠和的根柢稍弱，然而，每次他的作業都抄寫得端正整齊，上課時睜著大眼，認真的學習，你們也都盡力幫助他。只要肯努力，總是有進步的。大家能同窗共讀，何嘗不是有緣呢？定當如手如足，相互扶持，以共赴美好的未來。

很高興在你們初進國中時就能認識你們，你們的單純，讓我覺得特別有趣。每當下課，你們就飛快跑到教室旁的樹蔭下去踢毽子或跳繩，直到上課鐘響才回來。有一次，上課時，我們就曾看到枝桠上高掛著一件藍色的夾克外套，在風中微微地搖晃。「看！是誰的外套？」大家都忍俊不住，迷糊的主人才慨然夢醒，趕忙跑出去領回……。

實在不能說我們情深緣淺，畢竟上天給了我們一年的相處時光。想想在這個世界上，有多少人和我們竟連一照面的因緣都不可得，相形之下，我們已稱得上幸運了，你們的本性善良，循規蹈矩，都讓我更多了一分疼惜的心情，我相信，其他的老師也一樣會喜歡你們。

讓我們記取曾經相遇時所有歡愉的過往吧！而在我的回憶裡，你們的可愛，一如天使，永難磨滅。

二十、野草

有這樣一個故事。

有人問：世界上什麼東西氣力最大？回答紛紜得很，有的說「象」，有的說「獅子」，有人開玩笑似的說：是「金剛」。金剛有多少氣力，當然大家全不知道。

結果，這一切答案完全不對，世界上氣力最大的，是植物的種子。一粒種子所可以顯現出來的力，簡直是超越一切的。

這兒又是一個故事。

人的頭蓋骨結合得非常致密，堅固，生物學家和解剖學家用盡了一切的方法，要把它完整地分開來，都沒有成功。後來忽然有人發明了一個方法，就是把一些植物的種子放在要剖析的頭蓋骨裡，給與溫度和濕度，使種子發芽。一發芽，這些種子便以可怕的力量，將一切機械力所不能分開的骨骼，完整地分開了。植物種子力量之大如此。

這也許特殊了點，常人不容易理解。那麼，你見過被壓在瓦礫和石塊下面的那一棵小草的生長嗎？它為著嚮往陽光，為著達成它的生之意志，不管上面的石塊如何重，石塊與石塊之間如何狹，它總要曲曲折折地，但是頑強不屈地透到地面上來。它的根往土裡鑽，它的芽往地面挺，這是一種不可抗的力，阻止它的石塊結果也被它掀翻。一粒種子力量之大如此。

沒有一個人將小草叫做大力士，但是它的力量之大，的確世界無比。這種力是一般人看不見的生命力。只要有生命存在，這種力就要顯現，上面的石塊絲毫不足以阻擋它，因為這是一種「長期抗戰」的力，有彈性，能屈能伸的力，有韌性，不達目的不止的力。

如果不落在肥土中而落在瓦礫中，有生命力的種子絕不會悲觀，嘆氣，它相信有了阻力才有磨煉。生命開始的一瞬間就帶著鬥志而來的草才是堅韌的草，也只有這種草，才可以傲然對那些玻璃棚中養育著的盆花嗤笑。